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AND PEA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福澤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108)

根據一般授權 發行可換股債券之 最新進展

茲提述福澤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九日、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關於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之公佈(「該等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所披露以及截至本公佈日期，認購協議所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並有待完成。

經與認購人進行磋商後，本公司董事會謹此知會公眾人士及股東，完成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或之前落實。本公司將於完成後另行刊發公佈。

承董事會命
福澤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孫士佳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孫士佳先生、何偉清先生及黃偉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錢君林先生、禰浩賢先生及黃紅斌先生。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發當日起至少七日存放於 GEM 網站 <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hk08108.com>。